

纪泓家园、纪润家园限价商品房可售部分房地产价值评估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价值评估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QGL-2024-017)

项目所在地区: 天津市

### 一、招标条件

本纪泓家园、纪润家园限价商品房可售部分房地产价值评估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价值评估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30 万元,招标人为天津市西青区环城安居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纪泓家园、纪润家园限价商品房可售部分房地产价值评估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价值评估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纪泓家园、纪润家园限价商品房可售部分房地产价值评估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价值评估服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纪泓家园、纪润家园限价商品房可售部分房地产价值评估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价值评估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的,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的企业;(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存在控股或被控股、管理关系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 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 A. 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 B. 2023 年 7 月至开标截止日期前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注: A、B 两项提供任意一项均可。

3. 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3 年 7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税务机关出具)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新成立的投标单位按实际的缴纳情况递交相关证明材料。

4.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提交响应





文件截止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供应商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在有效期内的三级及以上房地产估价机构备案证书及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土地估价机构备案函，提供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供应商若为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身份证明（如身份证、护照等）；供应商若为被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人代表授权书（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如身份证、护照等）；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2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04 日 16 时 30 分

获取方式：详见第七条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08 日 14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天津市津南区港基中心 B 座 1805 天津金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08 日 14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天津市津南区港基中心 B 座 1805 天津金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 七、其他

(一)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方式：

(1) 现场领取：请携带加盖公章的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到于每日 9:00-11:30, 13:30-16:30（法定节假日除外）现场领取，以现金形式支付；

(2) 网上领取，具体要求如下：请将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扫描后发送至 [jinqiaogongcheng@163.com](mailto:jinqiaogongcheng@163.com)，邮件主题为：供应商名称 JQGL-2024-017 文件领取信息，邮件内容还应包括联系人电话等信息，我们收到信息后将把文件领取表及代理单位汇款信息回传至发件邮箱，投标单位汇款后请将汇款凭证再发送至我单位邮箱，我们将为您发送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500 元/本，文件一经售出，不予退还。

(二) 项目内容及概况

纪泓家园、纪润家园位于天津市西青区李七庄街丽江道，纪泓家园，可售 1-6 号楼居住用房



建筑面积共约 59929.68 平方米，容积率 2.46；纪润家园，可售 1-13 号楼居住用房建筑面积共约 123206.32 平方米，容积率 2.5。

本次磋商的内容为纪泓家园、纪润家园限价商品房可售部分房地产价值评估和纪泓家园、纪润家园限价商品房可售部分分摊的土地使用权价值评估。

(三) 服务期限：乙方收到甲方作为委托人应提供的全部资料后，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甲方委托的评估工作，并提供完成的评估报告。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天津市西青区环城安居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西青区纪庄子村

联 系 人：张工

电 话：1864906265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天津金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津南区经济开发区（西区）港基中心 B 座-18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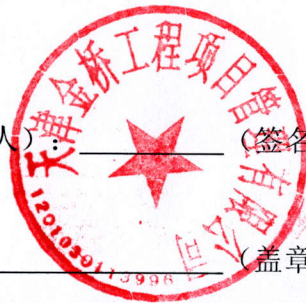
联 系 人：贺老师

电 话：022-58715601

电子邮件：jinqiaogongcheng@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贺老师